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50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235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总额：29.69 亿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25.63 亿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6 家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7.35 亿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景波，199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长照，200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丘刚，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 43 万元，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天健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 43 万元，本期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天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能力和业务经验，符合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天健进行了审查，一致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生效。股东会召开事项详见《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6 日